

見聞紀訓

見聞紀訓引

夫經傳子史之所記載尚矣其大要無
非垂鑒戒萬世俾人爲善去惡而已然
其辭文其旨深其事博以遠自文人學
士外罕習焉如論孟小學之書里巷小
生雖嘗授讀率皆口耳佔畢卒無以發
動其心而俚俗常談一入于耳輒終身
不忘何則無微弗信近事易感人之怕

情也頃於山居多暇目追憶平生身目
之所睹記略有關於世教者隨筆直書
不文不次惟以示吾子若孫覽觀之
指某事曰是某事也指某人曰是某人
也近而有徵庶幾有所警動其心而於
為善去惡也未必無小補云

嘉靖丙寅季冬朔日棟塘八十五翁陳

良謨書于天目山房

見聞紀訓卷上

陳良

後學雲間葉且新重校

鄧洞雲張翁甬川文定公

名邦之父也公為學

憲時其廳事僅二楹上官過訪頗不便旁一

楹廼其叔之居也適叔有宿逋願售公以倍

價買之將重構焉告於翁翁問價幾何以若

干對翁知其倍也甚悅已忽潛然淚下公訝

問故翁嘆曰嘻吾想至日拆彼屋以豎我柱

使其夫婦何以為情是以悲耳公廼惻然曰

大人寬心兒當還之遽抽身取券翁又止之
曰毋吾計其銀已隨手償人去矣將若之何
公曰弟併其價不取可也翁廼欣然曰若然
慰我甚矣吁翁之孝友仁慈載諸傳誌允哉
淳德此特其遺事一節耳宜其篤生文定勲
名道德卓然為一代純臣也豈偶然哉此聞
屠竹墟公所言

歸安施相之

名翊之

字佑

兄弟俱為知州致仕家

居田產參差有唇齒之隙親友日為處分不

能解同邑溪亭嚴公。名素以孝友著聞。事兄如父。周卹保愛。無所不至。是時偶遇朗之於舟中。語及產事。公顙蹙謂曰。吾兄懦。吾正苦之。使得如令兄之力量。可以盡奪吾田。吾復何憂。目揮涕不已。朗之廼惻然感悟。遂拉溪亭同至兄宅。且拜且泣。深自悔責。而相之亦涕泣慰解。廼各歆以田相讓。遂友愛終身。人咸稱嚴以誠感。施以誠應。鄉邦美事。至今猶樂談云。

樂清章恭毅公

名景泰

間為儀制郎中。以諫易

儲下獄。事載國史。士大夫類能言之。其孫九

思。字可庵。與余同舉於鄉。偶談及公一事。甚

異。公久被幽囚。虱生於背。苛糲殊不可耐。思

歎一櫛治之。而苦無其器。一日忽有羣雀在

天牕中。共銜一物墜下。正當公前。取視之。廼

新製一牙邊篋子也。公感荷神貺。得濟所需。

謹珎藏之。至今供家廟中。又一日大雨漏牀。

哀呼獄卒。移就乾處。剝離一牀之地。磚壁轟

然倒矣。不然，幾被於壓。可見忠臣義士行合神明，故隨其所在而冥冥之中，自為保護。真若。有物以左右之者，故特表而出之。

同年葉肅卿。

名應舉，鄞人。

為刑部郎中，以勘獄忤時

宰，謫戍遼東。余服闋赴京，會於蘇。蘇人魏維

翰。

名應召。

亦為刑部郎，謫戍還家，來訪余，曰：「同

過肅卿舟，坐中語及郡守李公，曰：「此君之同

年也。今君遠戍，宜有厚贐云云。」肅卿艱然不

悅，曰：「魏君烏得為是言？吾留此，豈有覲邪？既

別遽解纜去。李公聞之。疾趨挽留一錢。不肯止。廼遣吏持贐。追至許墅。再三陳懇。恫意第領之。其所贐雖箋餌微物。皆峻卻無一受者。夫肅卿當患難顛沛之時。而不苟如此。其志

節可尚也已。

寧波府誌有傳此余所目擊者故著之

前任知州江新原公。

名一麟婺源人

寬仁廉儉。出自性

成。至興廢舉陞。真若家事。雖造作紛還。民則晏然不知。其諸惠政。更僕不能數也。及瓜。陞刑部員外。以俸銀十兩。令州民趙鐸修座船。

北行。鏐修完。公攜家眷登舟。見繕治堅好。器
物備具。問所費幾何。鏐以十兩對。不信。密喚
各色工匠備查。實用過二十兩。廼取銀六兩。
扇三十把。墨三觔。二物價直四兩有餘。召鏐
謂曰。爾賠十兩。吾已知之。今以此償爾。鏐不
敢受。公授之。堅遂勉受之。退。其閹正復語公
曰。既知十兩。即當償足其數。而別以扇墨酬
其勞。可也。何靳此邪。公面頸發赤。亟喚鏐至。
仍補銀四兩。鏐愈不敢受。公怒曰。曷則。使我

不如一婦人矣。必不許辭。鍰廼受之。吁。即此
一事。他可知矣。夫公有楊伯起之天資。而又
有樂羊子之內助。宜其持身蒞政。大過於人
也。吁。賢哉。

正德癸酉。余與溪亭嚴公。施菁陽邦直。

名侃。會試。

北上。邦直之兄邦顯。

名仕。

亦以省祭謁選同行。

溪亭公盛德屢空。邦直事之如師。凡舟車飲
饌之費。悉出自邦直。而邦顯則為料理之一。
日。邦顯謂余曰。連日視嚴公。飯食減少。何也。

豈敢哉不腆烹調失節邪。明日又謂余曰。疲
來思之。吾得之矣。公平居飯必用羹。向無羹
耳。已令庖者具羹矣。是日公果毀羹加餐。邦
顯喜曰。君視公今日之飯何如。幾誤矣。又一
日。遣倅回。已復閉門伏枕而泣。邦直驚問余
曰。吾兄泣何也。余入問故。廼拭淚告曰。無他。
頃作家書囑付少弟偉。經紀家事。目思弟年
未及冠。正須從師讀書。遇節日放假。與羣從
歌笑宴樂。其事也。今吾侃弟大事不可已者。

吾嬖穢異途。顧亦拋家遠出。而以勞事昇之。
吾是以悲焉。吾其歸矣。余廼牽裾出。慰解之。
廼止。吁。凡人子養親視食多。慮為憂者。亦可
謂孝矣。而邦顯於鄉先生廼爾。其尊賢之誠。
何如邪。家事委弟。不為甚苦。而至於泣下。其
友愛之。薦何如邪。賢哉若人。可以風薄俗矣。
孝豐吳封君南山公之父。諱珏。行八。其人謹。
畏法。蓋厚德長者也。一日自外歸。過其別墅。
望見栗園中有人正在樹偷栗。廼亟勒馬轉。

迂路三四里抵家。語其故。且曰。設我過而彼見之。必倉皇墜地。非死則重傷矣。今恣其所取。損我能幾何哉。即是一端。其仁厚類可想見。迺今子姓蕃衍。簪纓赫奕。固知其有自來矣。

余素承太宰漁石唐翁所知。比赴闕臬。過蘭溪。特晉謁焉。臨別。翁曰。吾欲造君舟一拜。奈有足瘍。不能步行。當遣兒子汝楫來。余曰。小子何敢勞翁。但翁官居公廕。無適七旬。天下

大老也。孔子曰。吾從大失之後。不可徒行。翁
學孔子者。而顧欲過之邪。翁曰。固然。第楓
山先師名懋歸。祗是步行。未嘗乘輜。迺迂朴
菴公名極及竹澗潘公名希曾俱守此禮。吾
其敢違。吁。浙有楓山。猶魯有岱嶽。遺矩歸然。
而諸公皆能率履不越如此。視近時少年。纔
登一第。還鄉。乘軒擁蓋。揚揚過閭里者。果何
如邪。

同年廖梅南。

名梯

為南京戶部正郎。以前官註

謝。知吾州。其事甚寃。及蒞任。絕口不言譎
事。清操凜然。秋毫無取。絕無境外之交。凡百
禮數。一切減省。衙內日逐鹽醬蔬腐之類。悉
自買辦。里役公費。比昔減十倍不止。憂民之
憂。真若恫瘝廼身。員下柴薪。或以貧乏告。輒
蠲之。聽訟平心。易氣。必使盡言。有罪多從末
減。片紙不罰。三年。量移寧國府同知。既去。衆
欲立碑建祠。用識去思。公聞之。移書與余。辭
極懇切。余體其誠。徧諭鄉人。廼止。而心祠口

碑。至今未泯云。後陞鎮遠府知府。以母老乞歸。攻苦食淡。人所弗堪。余為閩臬副使。行縣至莆。謁其廬。四壁蕭然。坐久。出菜四器。梔子四枚。白酒一壺。以飲余。意恬如也。余對府縣官。為之播揚清德。意令少有所助。翌日詣余。正色言曰。兄知我者。顧安用。是憐我為。諸所餽遺。悉卻不受。吁。若梅南子清修苦節。終始不渝。即方之吳處默。陳師道。何忝。余寤寐思服。願為執鞭。而或者以才短少之。陋哉俗見。

也。夫士之守官猶婦人之守身。苟大節一虧。萬事瓦裂。即其他種種才美。曷足以贖其失身之羞哉。奈何世道陵夷。公論不行於天下。廉者責備其無才。而佞者不問其所守。勸懲倒置。賢否混淆。往往而是。嗚呼。尚可言哉。

遞鋪市賈黃臻。休寧人。為人質直。謹愿。較諸賈中。不甚計利。好行善事。以救濟人。見惡人。輒握手縮頸避之。僅一子。尚穉。攜之以隨。余愛其長者。與之往來。嘉靖戊午八月。高擣石馬。

諸山水驟溢。人畜溺死者無算。余時臥病家。居水出几榻上。幾殆。亟乘桴登業。師張先生樓得免。望遞鋪廛舍如木葉下。須臾一人乘船過樓下。呼曰。黃臻父子俱溺死矣。張先生不任歎息。余獨弗之信。曰。斯人也。萬無父子俱死理。張先生曰。迂哉子也。顏夭。跖壽。幾何可言。天道哉。余曰。雖然。論理之常。父子決存其一。須臾又一人報曰。臻尚在其子死矣。余曰。是或有之。須臾又一報者曰。臻死矣。其子

在余曰。是或有之。詰旦。臻攜其子來。自言抱
竹漂三十里。冒一大樹根。遂捫樹上。其子騎
一梁木。出沒凶濤中。逢舟人援以入舟。是以
父子俱無恙。余廼咲曰。信哉吾言乎。張先生
默然良久曰。設使盆成括不死。孟子之言猶
信也。

東門顏六。一鄉皆稱為善人善人云。年六十。無
子。隣有范醫官者。亦君子人也。嘗遘疾。就醫
於杭。倂至自家。問以鄉里事。倂曰。對門顏六

死矣。范公大駭。廼詬詈倅。以為誤傳。倅曰。僕來時。聞其家有哭聲。其族人洎洎東西走。為覓成木。非死而何。范公曰。此善人。且未有子。可死之邪。即死。當復甦。倅竊笑之。數日。范公疾已而歸。舟逢鄉人。問曰。顏六無恙否。鄉人曰。某日既死矣。其家沐浴就殯。撫其臂微溫。聞其口鼻中斯斯有聲。輒以湯灌之。漸甦。今能食糜矣。范公廼自神其見。廼造顏六。唁之曰。丈勿憂。天必不絕爾也。後果生一子。六歲。

年六十七而終。余得之范藻軒先生云。醫官先生父也。此事與余料黃臻事頗相類。故併記之。以見天道之可恃如此。

余先姑夫郎公。

名

狷介峭直。殆所謂獨行士也。

不肄文業。而好閱史鑑。遇忠孝節義。欣欣動色。擊几朗誦。至姦回邪佞。則憤惋嘖呻。若身被其害者。一日忽袒臂槌脅。達屋走且罵曰。惱殺我。惱殺我。舉家莫知所以。移時氣漸平。家姑氏問怒何也。曰。頃讀秦檜殺岳飛事。故

不禁憤氣填膺耳。最重然諾。一出口。必踐不
爽。性不飲酒。或過親友家。將具雞黍留之。如
已飯。輒止之曰。吾飽不能更饗。果有意。某日
當復來。主人以為託辭。屆期。果不速自至矣。
歲時節序。卜日宴客。必特設單。請一人。有兩
客。明日又設。又請。決不以昨日餘散復出也。
於他家亦然。若獨請公。廼赴。有雜賓焉。拒之
矣。遇斯文人。折行輩致禮。見僧道。則疾之如
讐。尤不信淫祀。家祭外。惟臘月祭竈而已。但

待鄉人。傷於分別。如坐有三人。親疎一也。而
人品有三等。則當面以三等禮待之。所以與
人多忤耳。市井無賴。至夏買藥。藥魚。藥名雷
公藤。搗汁傾上流。二三十里魚鼈鰕蛤大小
盡死。公每年出銀三兩買藤焚之。曰。吾力不
能禁人。只焚此。亦可少免數百千命耳。吁。此
又公愛物之仁。不但猶介獨行已也。今吾鄉
環視一二百里。苟有若人焉。吾當一覓。肅容
拜之。

程瓊休寧人。寓州北門外。開鋪賣飯。宿客。畜馬。驟送行。然其人雖居市井。而輕利重義。有歸安宗定者。攜銀百兩。來州買絲。絲未出。復歸。飯於程鋪。就雇其馬。下梅溪。置銀於布囊。縛之鞍後。至中途墜地。不覺也。跟馬僮拾之。匿於路旁竹園內。宗至梅溪。解囊不見。初不意僮也。廼馳回程鋪查訪。且榜諸途曰。得銀者願平分。程視僮面色可疑。遂密誘之。得實。亟押僮至其所。取銀還之。宗以其半為謝。堅辭。

不受。減至二十兩。亦不受。然程之拾遺而還。
非止一次。此其多者耳。嗚呼。今之人。競刀錐
之利。至忍心害理而弗顧。况百金哉。昔柳子
作吏。議官之賄者。即商也。廼斯人者。商也。
而所為若是。恐為士者。或不及也。吾將目之。
曰。商士可乎。

鉛干。朱氏名。冠降其家。有形聲。能作詩。與其館
賓。范生常講毛詩論孟子史之表。一一可聽。
人問吉凶事。大書以示。凡來命至。必贈以詩。

如此者將一年。其事甚異。多不能盡述。時嘉靖改元也。余服闋。當謁選京師。有事至鉛干莊。朱氏來邀。余過焉。入門。見經四幅。俱草書古詩。墨跡猶未乾。廼鬼書也。少頃。宴余後堂。范生謂余曰。先生來辱。裨必有詩奉贈。余但唯唯。平時凡有詩贈人。其家先具經筆墨硯於几。闔戶。聞擊几聲。廼入取詩。余宴既久。寂不聞有聲。朱氏恠焉。廼排戶入。則見其碎硯裂經。壞筆墨。几上書數字云。今以後。不復書。

矣。余笑曰：神其棄余邪？自是鬼不復來。錢煥卿問曰：生聞鬼祟之家必敗。以先生所見，朱氏何如？余曰：未也。吾見其兄弟雍睦，減獲用命。時母有小恙，長子陪我坐，諸子迭入問疾，必掩口復其兄於耳。以余觀之，無敗徵。今經二十年矣，家道如故。予為生員，驥驤有向進之勢，曩所料者果為不謬。余每見鄉中父子兄弟相忤逆者，無不凋敝。而孝敬雍睦之家，必昌。蓋和氣召祥，乖氣致異，自然之應也。

同年建德王本立。

建名

嘗語余曰渠為諸生時提

學歲考之後適有分守某叅政行縣諸生謁

見間言及考事惟問案首姓名幫補進學人

數而止餘不問焉越數日分巡某僉事繼至

亦對諸生言及考事惟問黜退停降撲責人

數而止餘不問焉諸生廼私相論曰二公發

問相反如此吾屬識之且觀二公去後祿位

何如廼後分守公官至戶部侍郎子相繼登

第僉事公陞陝西副使遇安化王作亂腰斬

之。吁。豈謂一問遂能致禍福哉。蓋言者心之聲。而行之表也。存心仁厚。則一言一行。動依於厚焉。存心刻薄。則一言一行。動依於薄焉。君子以厚德載物。彼殘忍刻薄之人。豈享福祿之器哉。

正德三年。州大旱。各鄉顆粒無收。獨吾村賴堰水。大稔。州官槩申災。得蠲租。明年又大水。各鄉田禾滄沒殆盡。而吾村頗高昇。又獨稔。州官又槩申災。租又得免。且率買各鄉所鬻產。

及器皿諸物。價廉獲利三倍。於是大家小戶。狼戾胥越。戲劇宴飲。無日不爾。意揚揚自以爲樂也。余廼謂家叔兄曰。吾村當有奇禍。家叔兄問何也。余曰。無福消受耳。吾家與都興張根基稍厚。猶或小可。彼俞費芮李四小娃。恐不免也。家叔兄殊不以為然。未幾村大疫。四家男婦死無孑遺。惟費氏僅存五六丁耳。至此家叔兄稍動念。問吾三家畢竟何如。余曰。雖無彼四家之甚。損耗恐終有之。越一年。

果陸續俱罹回祿。嗟余為此言。豈無稽哉。大
抵冒越之利。鬼神所忌。而禍福倚伏。亦乘除
之數。况又暴殄天物邪。家叔兄廼又問曰。然
則世間大富大貴之家。彼獨永享安樂。何歟。
余曰。渠根基深。福氣厚。勝受得起故耳。雖然。
深淺厚薄。久近目之。亦須人事善加培植。廼
可。不然。自撥其根。而歟其基焉。將暗漸銷鑠。
百年之後。能保常如今日乎哉。

正德庚午。余遊學廣德。忽本庠張掌教

名孟敬
閩人

使人呼回。謂余曰。歸安武大尹。

名尚文。江人。西蔡。

虛齋高第。今科必入簾。吾介爾往拜其門。以
文字結知。師友之情。人孰無之。場中當必留
意。余唯而出。私念。窮通得失。有命在天。進不
以正。識者所鄙。遂托辭不往。而是歲僥倖中
式。廼恰由武公所取。加溢美焉。當時設從張
師之言。則彼此無以自明。終身含媿多矣。可
見人之出處。預定。真不須分外求謀。徒壞心
術也。

正德甲戌余下第歸與韋南菴名商同舟至寶

應湖風浪甚惡余戒舟子勿渡南菴強欲行

余持之堅迺作詩以膽小見誚俄隣舟徽友

四人解維而行南菴指之曰彼獨非人邪遂

促使必行舟子不得已方整理篙楫顧視前

船開未一箭地忽一浪撲沒不見蹤影矣於

是南菴顰眉咋舌余亦愕然曰膽大者當何

如哉此亦可為冒險躁進者之戒

初余以都水主事提督徂徠泉代者今冢宰墨

泉吳公。名過余言別問曰。兄何以教我。余曰。然。吾將告之。廼具一小冊。題曰交新忠告條。于左曰。某事吾所經畫頗當。君宜仍之。某事宜於前而今有弊。吾欲改未改。君宜易之。某人可用。君用之勿疑。某人不可用。吾欲黜未黜。君宜黜之。凡十餘條。墨泉公初至。按冊試一二。衆以為宜。廼遂悉措諸行。人翕然稱善。墨泉公才賢人也。而又參以吾言。宜其善矣。自是遂為相知焉。餘姬楊二檀。名撫亦以都水。

管理濟寧以南開河代者廣東李汝司

名邦直

二檀亦告之如余所以告墨泉者汝司唯唯

而心銜之對人曰二檀聖人邪三代相承猶

有損益渠必歆吾一一遵之何邪後為考功

郎竟索瘕去其官夫余與二檀之忠告一也

一為相知一成仇隙何相懸若是亦係夫人

之所遇幸不幸耳而二公之所存固可知矣

龍西溪僉憲

名亮

語我曰往年在京師其同年友

某行人一日過西溪邸謀曰吾歆註門籍幾

日何如

凡京官俱書名字簿上置長安門謂之門籍有病註病字在名下不朝參謂

之註

西溪問故。答曰：近有湖廣差，我將避之。

耳。

西溪曰：何哉？湖廣非險遠，况尊翁在堂，便

道一省覲，豈不善？廼欲避邪？行人曰：實不然。

吾聞吏部將選科道，若承此差，恐不得與選。

吾且避之。則楊子山當行。

子山名因更

次某行人者西溪

曰：若為此，吾不敢阻君。行人竟稱病註門籍。

不意纔數日，吏部遽開選。某行人勢不可即

出，楊因應選，遂得吏科給事中。某行人徒撫

膺悵悵而已。可見為謀不減。適以自敗。反以成他人之功。良可哂也已。

杭州朱朝宗

名京

攻舉子業有聲。陸水村公為浙

憲副。延以訓子。最知重之。後朝宗中正德癸

酉鄉試。

累弗利於春官。家且貧。廼乞就學職。

時陸公為冢宰。唱名至。朝宗訝曰。子何就是

邪。朝宗具告不獲已之故。公歎息良久。復告

左右二卿。咸贊譽焉。既出。同選友咸賀之曰。

君受知冢宰。官雖不能上下。獨不得一善地。

乎及榜出善地皆他人得之而朝宗者廼址

地最僻陋縣也衆莫測所以時金美之

名雅杭人

方館於陸公之第一日共餐公問曰朱朝宗

選官何所美之以某縣對公投筮歎曰是余

之過也我初實欲語郎中攝一善地與之竟

忘之耳子其寓書於朝宗我將處之意謂更

調也無何陸公坐宸濠事謫戍朝宗竟卒於

官嗚呼既為冢宰所知而不能得一學官善

地豈非命邪先正有曰雖宰相豈能陶鑄得

我信哉

正德間有熊州判

名

無意及民

民亦忘之

後其

子北原公為冢宰

州人丘某

巧人

以例貢將謁選

乃獨為州判公立去思碑求文勒石摹搨裝

潢悉自營辦所費頗多寔欲以是媚冢宰公

云及抵京一疾遽卒而此碑為長物矣適同

鄉有施某者亦候選在京亟以微價從丘之

從者購得之遂持以獻焉未幾北原公以事

去代者至始就選乃得雲南安寧州吏目竟

流落罷歸。夫為其父立不朽之名。為之子者。孰不喜之。即千金。當不過此。立之為計。亦甚巧矣。詎料年之弗延。乃為他人所有。施生不勞不費。坐得奇貨。自以為莫大之幸。美選可唾手得也。而竟亦止此。噫。命也。奈何。語有之曰。落得做君子。枉了做小人。有味哉言乎。

寧波郡庠生王錄。臨貢。其次為李循模。李素乏行檢。而多智術。乃百計攘得之。王樸實人。不較也。李入京就選。徧干鄉貴。夤緣得入首相。

嚴公之門。久而親暱。遂求順天府學司訓。公為諭意。銓曹許之。於是揚揚自得。未掛榜前。忽縱步入順天府學。登其堂。窺其衙。徘徊良久。齋夫輩異其舉止。呵之。遂大聲詈曰。吾不數日。當坐於此。鼠輩敢無狀邪。齋夫輩乃羣譁於吏部前。語聞。文選大駭。亟易以廣西一小縣學。李快快去。未幾。身及一子一僕俱死於彼。明年王應貢就選。乃恰得順天府學訓導云。嗟夫。設使當時李被人訐而中吏。王選

他所而遠任亦無足為異。今多智者無上事而自貽伊戚。樸實者無心中適得擠我者所謀之善地。豈非鬼神故示與奪之意以彰善惡之報哉。吁。可畏也已。此聞之鄞邑士友云。歸安省祭孫邦華謁選北上。有姐夫某者亦以省祭當選。挈子與華偕行。比就選。某乃得太原府倉官。而華以選期未及。束裝將歸。不意其姐夫忽暴卒。華黠人也。私語其甥曰。爾父一生辛勤已矣。顧文憑見在。盍使我冒為之。

小官異省。誰人覺察。爾可權厝爾父。隨我以往。凡有所得。誓必均分。任滿再考。則以爾父作選。而我自可另選矣。如此豈不高利不愈於子然空手歸乎。其甥從之。展轉間。幸不敗露。華甚以為得計。後脫身入京。乃自投文聽選。及榜出。則恰補其姐夫之缺。而勢不可復往矣。遂涕泣棄歸。向使不為僥倖之計。則太原倉官依然自在。且可獨專其利。不必分與有以予人也。小人巧於為謀。而造物者更巧。

於制命。任爾千方百計。總不出其範圍。華雖
黠也。夫何為哉。此郡人王承祖說。

正德己卯。余病起。謁選北上。至灤縣王家渡。未
晚而泊。同泊數舟。皆同輩也。會坐間。俄舟人
與土人毆。梓至。乃余家僮馬。訊之家僮。曲遂
薄責之。諭遣土人去。坐中同年某者。新喻人。
遽嚇然怒。罵曰。咄。爾何人。敢集多人。上我官
舟。行劫。反誣我舟人毆邪。縛之。復召土人之
役於官者。併撻之。令上誣狀。其人叩首哀乞。

移時乃叱去。諸在坐者咸嘖嘖稱其才。而某亦自揚揚有矜色。語余曰：「兄何迂哉！今之為官者，智略耳。人心、天理四字用不着矣。請姑置之。余撫然不谷。後其人除紹興府推官，果置此四字不用。尚詞具造，惟恣其胸臆煅煉羅織，含冤者不可勝算。而上官則往往嘉獎焉。蓋儇巧敏給，自能快人意也。後陞刑部主事，余適與之同僚，旁觀其所為，仍如紹興而加甚焉。後竟以考察謫佐沔陽，無何疽發背。」

洞胸而死。無子。其身後事。問其鄉士夫咸顰
蹙不忍言也。吁。人心天理四字。死不可置哉。

余昔參楚藩。以分守行縣至公安。縣有白教諭。

忘其名

儀觀修整。獨鼻梁間橫黑一縷。如墨畫。

者然。蓋晦色也。教諭會試入京。有太和山田。

道姑來縣募緣。聞其妻素好善。遂造其術求。

布施。乃捨銀一兩。以教諭出名題疏。仍與紵。

絲一丈。繡幡南去。而同僚之妻過訪。言及乃。

駭然曰。此疏簿正本。道上司出給者。見之將。

謂儒官乃與道姑來往。為累不小。奈何。白妻
急令人追尋。不獲。遂信以為其夫之官自此
休矣。日夕怏怏於心。比教諭下第四。取此婦
緣裁衣。却又剪動。妻益不自安。遂自經死。余
適聞之。以問知縣。具道其詳。且盛贊譽焉。後
撫院林二山公名大輅會議賢否冊。對余曰。
明年湖廣去一官。必公安白教諭也。此狗彘
罪不容誅。余訝問故。公曰。此人姦學吏之妻。
其妻有言。遂勒令縊死。余乃述所聞告之。公

沉吟間。余曰。不審前言。得之何等。人果君子也。庸或可聽。苟非其人。請更訪之。公乃幡然擊几曰。是矣。是矣。即奮筆抹去其名。而所註考語。後自陞國子助教。余轉官閩臬。見三。公於莆。公指鄰家謂余曰。此吳姓者。向為公安訓導。謗白教諭者是也。平素心術不臧。吾故曰。君言頓悟。渠後陞萍鄉教諭。乃亦為同僚所譖。罷歸。過鄱陽湖。舟覆。僅以身免。今且無聊矣。吁。昔自謗人。今被人謗。天道好還。不

信然哉。而聽言者尤當先察其所言之人。

南京一富翁王冠頑鄙狼戾。習房中修煉之術。徧招方士。拜為父師。配以妻室。自置婢妾十餘人。恣意淫毒。俟有娠。將產。輒以藥攻之。孩一下。即提入臼中。和藥杵爛為丸。或購別家初生幼孩烹之。其慘酷所不忍言。事發屬刑部郎中溪亭嚴公鞠問。比擬採生折割凌遲處死。乃今噍類不遺。而家其墟矣。咄咄泉鏡殺人以求生。國法天刑。其能逃乎。

余提督太和山時。有鄖陽鍾都司者。酷信方術。常服道士韓衍山藥。其方以男女初至壬癸水和藥為丸。或曰灌之鼻中。久之覺頭重眼眩。眩常見白衣人。道士曰此藥行也。未幾眼珠雙落。凡上九竅出血。暴卒。同年儲谷泉與余言。而鍾實膏冠一郡云。大抵富方士家非貴。即富富貴之人。何欲不遂。所慮者惟壽耳。故此輩得以長生不死之說中焉。然長生不死。回天奪命。豈尋常伎倆可辦。故必要以世

間所罕見之事。與夫世間所難致之物。庶可
聳動其聽。且信。而目得為久住之計。衣其衣。
食其食。用其財。及其久也。卒無效焉。宵遁焉。
耳矣。又有繼之來者曰。彼未得其精。非吾比
也。所以前車既覆。後復蹈之。往往而是。吁。可
哀也已。更有一般。專以燒煉求富者。此又至
貪極愚之人。不足論矣。

見聞紀訓卷下

後學雲間葉日新重校

前輩樊知縣

名毅

王司訓

名輔

余少時奉二公言論

樊公嘗曰吾自鄒平歸檢校囊貲白金僅五

千耳黃金彩繒不及一千王公亦嘗曰勿謂

學官貧吾在沛縣所積俸貲并諸生餽遺亦

有六、百、金而歸觀樊之意似以六、千、為、少、而

王以六、百、為、多、矣樊三子兄弟不相能各求

異居公所得六千金買田築室悉以與三子

三子乃復疑其父有遺藏。輒恚怨不顧其養。公乃獨取田數畝。園居一所。自衣食焉。未穀而糶。未絲而賣。應門無五尺之童。客至一老婢供茶而已。余恒見公戚戚焉。悲其卒也。蓋不能成禮。今其諸孫皆已零替不振矣。王四子伯業。醫仲掾。藩司叔季。讀書為生員。異食而同處。養其父甚懽。公之暮年悠悠自適。惟灌花種竹為樂。客至未嘗不留飲。飲必盡懽乃已。余恒見公無一日不開口笑也。今其

叔季二子一掌教邵武。令來安。諸孫為生員。家聲益駁駁。未艾。夫樊之財十倍於王。而王之受用。祇十倍於樊。二公子孫賢不肖相去。又不啻十倍。然則居官黷貨。謀身且不能終。况為子孫謀乎。蓋若寬求易足。而又留其餘以遺夫後之人乎。吁。亦可鑒矣。

前章歲貢龐天瑞。名輕佻狡偽。靡所不為。二子又皆濟惡不才。比謁選。乃得廣東感恩知縣。父子志驕氣盈。益不自持。瀕行。率二子拜辭。

州守代陽陳公。既退公。謂左右曰。是公是子。行既不臧。貌復委瑣。非享福器也。薄取而早歸。猶或可耳。不然。將不克終。及蒞任。乃恣意貪饕。踰年。先以所得。遣長子持歸。至中途。暴卒。其囊橐悉為一僕席捲遁去。再踰年。麟及次子俱死焉。吁。小船重載。而又加以悖入之債。歎免傾覆難矣。陳公信知言哉。

余友歸安仰思忠。名質直閩。爽精堪輿家術。閩故方伯何公。先為湖州太守。其壻六合尹林。

克正知思忠乃延之入閭為方伯公擇葬地

而其姪某氏亦欲葬父

父亦知縣

曰送過其家連

日探幽涉險得一地甚佳方點穴問雨驟至

遂下山約天晴再往是夜思忠夢一老者問

曰今日之地佳乎曰佳曰此地切勿與之此

人為考官賣三舉子當有陰禍若葬此地法

當榮其子孫非天意矣遂覺明日思忠曰問

克正曰昨太尹公先為何官其宦業何如曰

先為某縣教諭轉此官不久遽卒他無所短

長。但聞為考官時。通關節得賄甚多。鄉評以是少之。思忠惕然。內謦遂託故辭歸。越二三年。遇其鄉人。問某大尹葬何所。其人曰。日與勢家爭墳地。致死人命。官司牽纏。至今未葬。家業亦且凋落矣。思忠每與余道此。相對歎異。人之素行不可玷。福地不易得。而冥報之說。不可不信。

荊州府推官魏釗。廣東人。嘗往夷陵州檢屍。道經某鎮。有鄉官徐少卿。名宗者。素奉梓潼神。

極靈。忽夢神告曰。明晚本府魏推官過此。其
人前程遠大。後當入銓曹。可預結納之。應得
其力。明日偵之。果然。少卿乃具衣冠謁。款甚
勤。曰。留宿焉。執手鄭重而別。魏去夷陵不數
日。少卿復夢神告曰。可恠魏推官此去受賄
四百金。故出人罪。使死者含冤之極。上帝已
盡削其應有爵秩。并正壽亦不永矣。惜哉。少
卿深用嘆訝。試遣人往夷陵踪跡之。果不誣。
未幾魏丁母憂歸。復補濟南。尋陞戶部主事。

纔一年。遽卒于京邸。家亦凋落云。此長兒在國學。聞同舍生彭汝清道其詳。彭館於徐親聞是事歸為余言如此。殊可為貪賄鬻獄者之戒。語有之曰。暗室虧心。神目如電。吁。可畏哉。

溧陽狄某。

忘其名

任雲南定遠知縣。縣有富翁死。

而其妻掌家。所遺數萬金。盡匿不與其叔。叔告縣。使人密囑曰。追得若干。願與中分。狄信之。拘其嫂到官。酷刑拷訊。至以鐵釘釘足。滾湯澆乳。於是悉出所有四萬金。狄果得二萬。

焉。其婦賞恨而死。後狄罷歸。一日晝寢。忽見
前婦。手持一小團魚。掛於牀上。倏然不見。乃
大驚異。未幾遍身生疽。如團魚狀。以手按之。
首足俱動。痛徹骨髓。晝夜號呼。踰年而死。凡
五子七孫。俱生此團魚疽。相繼死。止一孫僅
免。今亦無置錐之地矣。館賓餘姬沈少霖。前
年館於其族孫生員斯道家。得聞其詳。茲與
談及冥報之事。目語如此。嗟哉。狄明府徒知
多財之快意。豈知種禍之深。一至此極哉。

梅溪一富翁最貪而吝之極。銀幣錢穀日益充積。余每對錢煥卿曰。此人當有奇禍。問曰。何也。曰。財積不散。又無一善狀。欲無殃得乎。過二三年。余又曰。此人禍且至矣。錢又問何也。曰。曩惟貪吝可鄙而已。近聞漸驕橫。非速禍哉。未幾。為賊刺殺之。

洞庭山消夏灣蔣舉人。

忘其名

屢試春官不第。遂

棄去。效壟斷之徒而尤之。雞鳴而起。至日之夕。執籌數緡。孳孳惟貨賄是急。居積取盈。算

入骨髓。周賄義事。雖至親不拔一毛。不數年。稱高貲矣。錢神作祟。盜斯劫之。鞭撻炮烙。慘於官刑。申而入。漏盡而出。罄其所有。席卷之一空。盜害過望。於是縛牲載酒。即以蔣氏之物。賽愿於小雷山神。山在湖中。斷岸數十里。絕無民居。惟荒祠一區。羣盜乃泊舟其下。悉登祭焉。祭畢。酣飲大醉。自恃邏兵莫能蹤跡我也。不虞舟師截纜以去。揚帆捩舵。飄然長往。盜醒。覓舟不見。無如之何。凡賈舶經過。知

力盜也。戒弗敢近。時值嚴冬。凍餒之劇。駢首就斃。無一存者。此余得之陳曼年所云。夫蔣之積財諒盜。盜之祈福得禍。舟人偃然而有之。亦不知其何所終也。螳螂捕蟬。雀併啄之。雀未下咽。而彈歇及矣。義外之利。意外之變。相尋於無窮。嗚呼。豈非嗜利者之明鑒哉。

遂昌士人劉令峰言其近處村中。有三人同行。前臨一渡。值溪水驟漲。而舟在彼岸。中一人素愚蠢。二人乃誘使脫衣。汨過取舟。其人出。

沒湍流中。幾至滅頂。僅而獲濟。乃復竭力撐
舟來渡二人。二人登舟。剗欲撐開。愚者忽肚
疼。欲泄。不可禁。亟跳而登岸。二人遽揮手曰。
日已暮。吾不能候汝矣。遂撐去。俄而水急。舟
橫。拉岸一觸。俱覆溺焉。而愚者固在岸。自若
也。夫目其愚而擠之於危。以自利。即此一念。
不仁甚矣。其覆溺也。宜哉。

長興有鄉民王某者。素狡而橫。武斷鄉曲。每設
計買人田產。既成券。僅償半價。放債則措其

原契既還復索。習以為常。人畏其橫。莫敢與爭。惟飲恨而已。亡何暴卒。隣家偶生一牛。主人視之。忽作人言曰。某老官。我即隣人王某也。陰司以我設心不善。且嘗負爾田價。故罰為牛以償之。今煩召我子來。令渠措處奉還耳。主人大驚。亟往呼其子。子亦兇暴。掉臂入門。高聲問牛在何處。主人指示之。乃問曰。爾能言邪。牛臥不應。又問。又不應。乃捽其人毆之。曰。汝敢詈我父為牛。誰言若此。正爭鬭間。

牛乃畜起呼其子名訶之曰爾尚毆人邪吾
爾父也適爾入門乃問牛在何處吾憤且羞
故不應耳尚毆人邪曰歷述某產付價未足
還談若干某債原契未還今在何篋須一一
為我清楚以脫我罪言訖即踣地而死其子
曰贖回瘞之事遂徧傳鄉里間余少時聞之
甚詳今忘其名特欲謗夫愚民之貪且橫者
故不嫌於誌恠也

余為弟子員本齋陳先生名邵武人嘗與余言

提學案臨考試之日。府衛官俱伺候於憲司前。白日忽暝。雷震二指揮於衆官列坐之外。一擊死。其右足及脛。以至於股。劈碎無完膚。一甦。遂成癰疾。已乃訪其故。其死者。毆母。此日乘醉。踢其母。母合手籲天。詛焉。其甦者。亦嘗詈母。特不毆耳。乃弘治末年事也。頃閱近峰聞略。亦載是事。而少異。疑本一事。傳聞紀述。偶異同耳。

芝里朱某者。平生最惡蜂。竅梁柱間。每見蜂從

竅入。輒以物塞之。雖不高處。必設梯以塞。在
他人家見之。亦然。後連生二子。輟道皆寒。而
不通。人教以秤尾燒紅鑽之。俱死。嗣竟絕。乃
問於紫姑神。神降筆告以塞蜂竅之故。此聞
之外。祖東睦公云。蓋天道好生。朱某者。心心
念念。必欲蜂之盡死。是逆天矣。能無報乎。然
則蟲豸之微。天亦若是介意邪。曰。然。觀之放
龜渡蟻。皆有福報。可知矣。雖然。易曰。方以類
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言與吉為類。惡與凶

為類。故作善而吉自應之。作惡而凶自應之。
如水之流濕。火之就燥。各以類應也。豈天一
一稱量以授之邪。吁。然則天只在吾心。其嚴
乎。

同學郎士英

名

劉鳴遠

名

二人過鉛

于廟

就籬

傍溺見麤紙一團棄地上。

郎戲以溺餘澀澀

之。已乃坐於廟門少頃。

一丐者過。亟以所柱

杖戳所見處。

郎問戳何也。丐者曰。有小蛇

蟠此。故戳之耳。

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耳。郎心疑之。曰。吾所見者麤紙

初無蛇也。豈蛇藏絛下邪。又少頃見一少年騎馬過。輒勒馬下。俯地若有所拾。置袖中。郎趨問曰。君取何物也。少年曰。誰遺一荷包耳。目出視之。乃舊紵絲荷包。一面有溺點猶濕。又有戳痕五六處。其中止銀一塊。僅五六分耳。郎具以告。二人乃相顧嘆異。夫此一物也。郎劉見為麤絛。丐者見為蛇。騎馬者為荷包。可見一錢寸帛不可妄得。此余聞諸士英云。同年諸揚伯名語我曰。嘉興有一賈人。積銀數

百兩貯以磁甕。以金釵二股置其上。瘞地中。乃出費於外。不虞為其子窺見之。竊發其瘞。視甕中。惟清水一泓耳。以手攪探之。無物。遂封蓋如故。比其父歸。發甕取金。覆其數不減。而次置攪亂。問其妻曰。吾瘞金誰曾發邪。吾所置金釵在上。今顧在下。何邪。後其子稍自言其故。氣相駭歎。以父之財。子猶不得而有之。況可非分覲邪。

朱筆峰

觀

崑山人。與余同官閩臬。嘗言其家塾

師之父楊姓者，一日坐於門，見一婦人過，墜一銀簪於街石上。鏗然有聲，伺其去遠，就其所視之，不見，止見一蚯蚓在石罅間，踟躕良久。俄一男子過其所，徑俯拾之。楊老乃高聲曰：「此吾所墜簪也。」其人知其偽，徑去。楊老隨而牽其衣不釋。其人乃取銀二分，以一買魚一尾，以一付之。曰：「老者休纏，將此銀沽酒煮魚，作一夜消可也。」楊老乃歸，置魚釜上，買酒一壺，今其媳煮魚煖酒間，忽隣貓突跳釜上。

媼以杖撲貓。貓竟啣魚去。因覆其酒。而倚感魚器碎焉。人皆憐而笑之。夫楊老替化爲蜺。似可悟矣。而猶強索之。其能食乎。吁。嗟乎貪夫哉。吁。嗟乎薄命之人哉。

湖州儀鳳橋宣氏三兄弟。家微。無名字。人只以宣大宣二宣三呼之。宣大稍朴實。二弟則儼劣。貧甚。其所居地價不值十金。鄰有倪知縣作宦歸。賸欲展招堂室。乃以百金買之。三人均分焉。宣大買田務農。僅僅溫飽。宣二糴苴。

過太湖舟覆死焉。宣三則喪心發狂。持刀殺
人。舉火燎閭閻。衆以鐵鍊鎖橋柱上。其妻徧
謁神祠禳禱。復請巫師來家。宰牲遺祟。破費
狼籍。視牀頭所得地價。無一分矣。而橋上之
人。豁然復常。人問之。曰。吾不知也。

鄒定四。余母黨親也。掘地得埋藏銀甚多。於是
儘力營造。輪奐一新。將完。木匠偶與其子戲
墜地死。訟於官。官知其得藏債也。重索之。殆
盡。訟始息。而新舊房屋。回祿。又一夕燬之矣。

蘇東坡曰。無故而得千金。不有大福。必有大禍。今以宣鄒二事觀之。則薄命之人。豈待千金。雖數十金。有禍矣。吁。可妄求乎哉。

永康周實夫。

名文光

為舉人時。與余南雍會友也。

嘗語余曰。人不但窮通得喪有數。雖一衣一食。亦有數定焉。吾家住縣中。門有小樓。諸生肄業其上。一夕夢一鄉間士友來訪。余乃戴一塵垢冬帽出見。各啜粥兩盂而去。時夏月。且巾而不帽。而吾鄉客至。絕無啜粥者。晨醒。

方與室人道此夢。遣婢子報云：某舉人在外相訪。已坐學生樓上矣。吾遽披衣起，盥櫛，取所戴馬尾巾，不獲，再三覓之，竟不見。室人偶在架上拾一舊紵絲帽，乃笑覆吾首，推而出。吾與此友，且笑且訝，乃曰：斯固異矣。然啜粥與否在我，夢其如之何。目命庖人必煮肉炊飯。不意此友之兄，繫獄患病，屬其弟邀吾同見縣尹求保放。時尹正欲出外公幹，其兄使人絡繹催請甚急。吾最怕空腹曉行，連呼酒。

飯不能就口。而此友立促。趨起問。諸生有粥在否。乃笑而請曰。此有粥。姑啜之以應夢。何如。吾二人只然各啜兩盂而去。實夫之言如此。吁。一巾帽粥飯。尚有定數。況其他乎。今人爭名於朝。爭利於市。蠅營狗苟。至老死而不知止者。徒自苦耳。何益之有哉。

同年吳維新。名聽。選京師。夢錢江樓中。丞名飯。

維新於孔子家。時錢公為山東副使。維新曰。吾必得兗州屬縣矣。及出榜。乃臨淮知縣。遂

赴任。過臨清。適錢公候。

武宗大駕於彼。駐節學宮。維新入謁。遂留飯。正在文廟夾室也。於是追憶前夢。適符合云。昔人有言。明朝一飯先書籍。由此觀之。雖一年後飯。已先定之矣。

東門范藻軒先生。

名洪

少英俊。有文學名。父兄輩

以遠大期之。其母一夕夢人報先生中舉。須臾鼓吹旗幟。導送一彩幃至其家。懸諸壁。上巾書一兵字。如車輪大。諦視漸縮而小。至如

盤如孟而止。覺以語其夫訓科公。公曰。吾兒當必為司馬掌兵政。又一名訓科公亦夢人報曰。爾子選官矣。亟趨視榜。見先生名下註指揮二字。覺乃曰。文官那有指揮。得非總制以指揮三軍之徵邪。又與前兵字夢相合。則相與大喜私識之。其後先生累試不第。竟由歲貢選南京兵馬司指揮。至是始知先生之官。三十年前已形諸夢兆如此。然則人之官爵。可以智力謀哉。或曰。今人每有以智謀得

官者何哉。曰亦命也。雖然。詭遇獲禽。君子不為。

長興臧損齋

名應奎

少時有母舅宦遊閩中。託祈

夢于九鯉湖。用卜一生窮達。其舅特往祈焉。

夢神語曰。正去採絲瓜。忽見赤羊三個。繫在

園中喫草。覺而述其言以復。然莫可詳解。湯

不留念久矣。迨正德丙子。損齋偕弟應璧赴

試于杭。俟舟於回回墳旁。有廢圃一區。圃中

有絲瓜棚。瓜垂垂焉多。損齋湯就而採之。轉

盻間忽見三羊繫籜毛色皆赤損齋乃大驚
詫呼其弟曰昔夢云云今果驗矣然不知其
何珽也是歲損齋中鄉舉明年試禮闈中式
與余為同年間以語余如此云

正德丁卯同學王思賢

名元旦

夢一官府門牆

若掛舉人榜者其第一名乃同學章景餘不
能記榜尾盡官士僧道各色人像青紅錯雜
爛然盈紙一日語余曰今科章維賢景中矣
具述其夢余曰維賢固應中但解元恐難耳

其榜尾之像。吾二人亦牽強解之。後府考遺才。凡五學總九十人。而維賢果第一。於時遂有相士畫圖一幅。懸諸榜後。相接無間。昔者之夢。至是驗之。余緣茲二事。每謂臧之中。章之取。固有定數。不必言矣。而瓜之採。芋之繫。與其數之三。色之赤。榜六闕。廐懸掛之處。皆一一前定。無毫髮爽者。此何理也。真有莫可究詰者。吁。異哉。

正德初。蘇商王某。徽人也。年踰三十。未有子。其

姑夫某風鑑甚精。言人禍福生死無不奇中。一日見王某。愀然語之曰。汝至十月當有大難。數不可逃。奈何。王某素精其術。亟往蘇欽質而歸。至某處。值梅雨水漲。不可以舟。乃暫寓客肆中。晚露出河濱散步。適見一少婦抱一孩投水。乃急呼諸漁舟。曰。能救此者與二十金。諸漁舟競援出之。遂如數與金。問其故。則曰。夫貧。傭工度日。家畜一豕。將鬻以償租。昨有買者來。值夫他出。遂自鬻之。不意所得。

皆假銀也。非惟夫歸筭楚兼亦無以聊生。故謀死耳。某更加悼恤。問承價而倍周之。婦歸遇夫於途。且泣且幸。具告其事。夫疑其言之誑也。乃與婦同詣王某寓所質焉。至則某已闔戶就寢。其夫令婦扣門問何人。曰我投水婦。特來致謝耳。某乃厲聲曰。汝少婦。吾孤客。晝夜豈宜相見。倘有意。明早偕汝夫來一揖何遲。其夫始悚然曰。吾夫婦同在此矣。某乃披衣起。方啓戶間。聞室中轟然。回顧之。則磚

壁日久雨而頽正壓臥榻粉碎不然某身當之矣。蓋天所以報之也。比過十月不死乃特造姑夫家。姑夫愕然諦視之。訝曰。汝滿面陰騭紋現。是必曾救幾人命矣。後福未可量也。後果連生十一子。今已九十六。尚康健。其次子王樞。商於德清。人熟知其事。余蓋聞諸德清秀才楊其善所言。目特記之。以見陰德之足以回天續命如此。此與輟耕錄載杭相士王鬼眼所斷真州商人事絕相類云。

愚按前紀數條人之貧富貴賤壽夭以至一
飲一食一作一止皆有定數莫之能違然以
王某之事觀之則知轉移禍福之機又在於
人而數所不能囿也蓋數定者天命也感應
者天心也天以生物為心極誠無妄者人也
之一念濟人利物發於由衷初無所為而為
則雖一時一事而精誠之極自可以上格天
心如響斯應此又理之必然者也數天數也
天心既格數亦隨之而轉矣焉能囿譬國之

刑賞法制一定不易者也。苟人臣真能以忠誠感動君心，則既謫而召還，臨刑而肆赦，俄頃之間，喜怒頓殊，又何有於不可易哉？推此則知理數相為貞勝，而古今陰德感應之事，昭然不誣矣。

餘姚陳省齋公

名克

為湖廣方伯，嘗語余：公初

入學之夕，乃堂夢天降一龍於其家，急呼乃翁取感稻之桶盛之。至弘治甲子鄉試入場之夕，乃翁又夢一龍降其家，亦急呼乃堂取

稻桶盛之。二夢相隔十七八年。前後一同龍
固奇物可喜。但不識稻桶為何祥也。是年江
西楊月湖先生主考。發策以何黃金許相承
道統為問。省齋公嘗設帳於金華。閱四先生
家乘最詳。目敷對備悉。揚公閱之大喜。批曰。
道統一策。足見究心理學。非章句士也。取之。
至是始知稻桶之夢。其應在此。

溪亭嚴公。謁選銓曹。名次已在知縣推官之列。
但不知何地。一夕夢其家僮與其兄之僮同。

舟箴音泥相爭。蓋湖人箴以壅桑地者。公急
乘一採菱圓木桶浮至其所。各量取泥一半
而覺。比出榜。乃袁州府分宜縣也。人間靈夢
極多。但道統分宜之事至巧而神。故特記之。
或謂事皆由命。則人事可盡廢乎。不然也。凡
事固皆前定。而在。我。所。當。為。者。不。可。不。盡。但
不應非理妄為耳。即如死生有命。而凡可以
養生而避死者。無不為之。苟徒一切委之於
命焉。則命詠不死。雖絕粒亦無妨邪。故聖賢

諄諄以義命二字互相發明。而宋儒以為人
事盡然後可以委之於命。嗚呼。其為世訓明
矣。

從兄郁七公。堂有燕。將雛。巢忽被毀。俄鄰燕成
羣。啣泥而入。去來如織。頃刻巢成。明日遂育
數雛。巢中乃知群燕以事急而助力焉。義哉
燕也。

姪恂六。偶坐簷下。見一大蜘蛛。結網簷畔。又一
小蜘蛛。連其旁。結小網於右。俄大網破損。大

蛛將收其絲於腹中另結焉。絲盡收訖。獨左
畔一絲牽連小網。若去之。則小網無所依。必
毀。乃盤旋梁柱間。若有遲疑籌度之意。良久。
竟不收而去。夫不忍彼網之毀。寧舍己所有。
以全之。仁哉蛛也。

姪懷四家有黑白二雌鵝。兩窠相並。各哺數雛。
越數日。黑鵝死。衆雛失怙焉。其白鵝每晨必
至其窠。呼雛與已雛同啄園中。晚必領其雛
至窠。乃去。似有恤孤之仁。有念同類之義。仁

義哉是鵝也

余少時見對門芮家甚貧畜一犬惟斃糠粃與
臭穢耳隔壁姬客店有二犬犬牢中殘粥冷
飯常有剩餘二家所限僅一竹籬且多空竇
穿過特易姬犬或向籬邊低聲搖尾若有招
呼之狀而芮犬蟠曲臥地上但略昂首而已
竟不過食其餘余每見而異之吁觀此四物
苟人而不仁不義貪饕無恥則禽獸豈有不
若也何以為人哉

見聞紀訓卷下終

右訓迺棟塘陳翁所輯。其事挾其詞
顯不惟善惡報應往蹟昭然抑人生
有定數雖私智詭謀莫挽萬一者亦
歷々可驗。繹斯訓也。真可以達義命
息妄想而終身當舍蟻徑而就坦途
矣。其有裨于世教豈淺哉。余甚善
是編而尤慮原鋟之或敝也。故并采
董漢陽先生雜存六事重付之梓以

永其傳焉 昔

萬曆丙子夏六月後學雲間葉日新
謹跋

跋見聞紀訓後

夫解系釋闢則恢譎微之或捷於
莊語懼冥懲凶則巫兒佛媼或效于
司敗故聖王立稗官取夫巷語之
有益者志之以翼詩書而佐治道嗣
後雜說雲興各有可採譬之榛蕪
勿剪亦足資長林之鬱然及誕者

為之、惟逞詭異、雌黃失真、不顧世
教、直屈甄、亦奚足多乎。是書編于
赫塘陳氏。亦稗官者流。所載多士
大夫章言、熒行。余間一寓目。見其
事覈而多質。無脩隙。無齟訛。埒于聖
王之旨。庶得鹿麕。痛近世瑣微唐已
之類。遠遜矣。間有謂其區、穢祥

之說若拾虞伯齊諧之遺而要之
志在風勸。君子不廢也。觀者勿以
奮慕畧焉。板梓于桑父學奉常徐
君琳復指倖翻之奉常清蔚韶令
能却鮮車怒馬時、過從僕筆、伊
吾玄談相勗。因衷趨于居、賙之急
難。如恐不及。橐中多高枕長物所

謂仁心為質者外耶。此亡論。度越
三吳膏腴。即僕等亦未敢為行覩
是舉。且知梗槩也。

萬曆己卯孟夏晦日。兵部武選清
史司主事馮時可書于獨樹軒。